

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工作总结(优秀7篇)

围绕工作中的某一方面或某一问题进行的专门性总结，总结某一方面的成绩、经验。相信许多人会觉得总结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总结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一

通过总结可以全面地对自己的成绩与教训、长处与不足、困难与机遇进行客观评判，为下一步工作理清思路，明确目标，制定措施，提供参考和保障。20xx年在一片有序的繁忙中悄然向我们挥手作别，回首来到合肥的这一年，虽然领导安排的各项工作都能够认真及时的完成，得到了上级领导的信任和支持，但是在具体的工作中还是存在着许多的不足之处。年底了，静下心来总结一年工作中的得失，查找自己的不足，为来年的工作做好安排和计划，是很有必要的。现将我在这一一年中的工作情况做以下总结。

1、摆正位置适应工作岗位

在刚到居然之家的一段时间，由于新进入家居建材行业，我不能很快的进入角色，在这里我要感谢在我工作中给我鼓励和帮助的同事及主管领导，是他们耐心的教会我工作中的流程，让我适应工作岗位。在工作中我不断学习日常管理事务，从中明白要做一个有责任感的人，要时刻铭记要成为一名合格的管理员。

2、公平处理一视同仁搞好各方关系

商场是一个人员很复杂的交际地点，而我的工作就是要在这样一个地方管好经营秩序，要求每个商户做到不准在营业场

所吸烟，下象棋，赌博，扎堆聊天，串岗聊天等。要管好每个商户很难，要搞好各商户的关系更是难上加难。因为涉及范围较广，只要你一不小心就会得罪很多人，到时商场的人可能会指责你，可见公平处事是何等的重要。因此在日常的管理中，我坚持做到一视同仁，对事不对人，有需要时尽最大努力帮助商户解决困难，这样很快得到了商户的认可，让我在市场管理中真正发挥自己的只能作用。

3、坚持原则落实制度提高商场形象

有时当我在巡场中会遇到极难沟通的商户，明明她正在犯错可她却偏偏不认为自己有错，还振振有词，或许你还会赏赐到一顿指责与牢骚。这时我会想到我是一名管理员，我要坚持我的原则及市场的制度，因为她的行为正影响着整个市场形象，一次放纵则会导致这种现象的传染，必须令行禁止才能防止扩散，保证商场的良好形象。

4、保持良好的工作状态出色完成工作

这一点我感觉自身做的还不够好，工作中遇到的麻烦事情也会影响到自己的情绪，会把情绪带到工作中，不能时刻以最好的状态工作，这也是我在以后的时间里应该努力改进的环节。市场部是一个充满激情的团队，在这个团队中，我会全心的做好市场。我会和这个团队一起并肩作战，最后一起分享战胜的喜悦，我会积极的去学习，并渴求进步，当然这些都是为了能更好的完成今后工作做好前期准备，最好的见证还要在日后的工作中去检验。

1、规范市场管理

市场中很多商户都会出现仪容仪表、店容店貌不达标的情况，尤其是在夏季冬季展员的着装不规范较为突出，我与同事协作管理狠抓这项工作，保持居然之家良好形象。

2、督促市场经营户按时缴纳费用，不能拖欠

从商户有费用产生便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对待，及时向部门负责人汇报与同事协商，然后与商户负责人沟通，及时解决避免费用的积少成多。现除去个别欲撤场商户外基本无费用拖欠现象。

以上是我这一年来的工作情况，在工作中还有许多不足之处，敬请领导提出宝贵的意见，我会让自己始终保持良好的工作状态，从各方面严格要求自己，在以后的工作中再接再厉更上一层楼。

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二

一、棉花市场运行基本情况

1、生产经营状况。一是种植面积较去年减少，今年西半县各乡镇、农林场站、开发区和小宛农场种植面积共19.5万亩，比上年减少5万亩，减少面积主要在东片乡镇。二是生产的不利因素存在。由于今年夏季气温偏低，棉花生长缓慢，采摘上市期推迟10—15天，亩产量略低于去年。

2、收购网点减少。由发改委、棉监办、消防、安监、质监、工商等部门验收合格并经我办公示的棉花收购、加工企业共43户。其中有加工资质的企业18户，收购网点25户。

3、资金兑付情况。向金融部门贷款企业共14户，其中农发行4户、信用社10户，两行合计贷款24200万元，各企业自筹和引进客户资金13745万元，全县籽棉收购实付资金37945万元，银行贷款剩余资金7350万元。

4、棉市运行基本正常。由于今年棉花市场行情变化大，籽棉价格低开高走，10月8号前，农民因棉价低不愿结算，之后价格一路走高，大量棉花集中入市，企业实际结算价格普遍高

于农发行内部出台的收购预期价格5.20元/公斤。各棉企均能坚持“优质优价、按质论价”的大原则进行。

5、收购价格动态分析。今年我县棉花收购价格总体呈现低开高走态势，经调查，全县籽棉收购平均价格基本在5.70元/公斤上下，从入库结构看，5.60元/公斤的约占30%，5.80元/公斤的约占70%。与上年相比，籽棉价格上升0.63元/公斤，同时棉花企业存在的风险很难预料。

6、棉花收购入库情况。截止10月底，全县收购入库籽棉共达66570吨，同比减少23430吨，每公斤平均价格按5.70元计算，棉花收购总值为37945万元，同比减少3555万元。平均衣分按36%折算，共折皮棉23965吨，同比减少8435吨。总体看，质量和衣分率均不低于上年。

7、加工生产正在进行。至目前，18户加工企业全部开机生产，加工皮棉近3000吨，争取快收快轧快销。由于棉花销售价格处于低位，故只销出少量棉花。

1、从规范棉花市场抓起。一是按照县政府棉花市场整顿工作会议精神，全力以赴投入棉花市场监管工作，积极宣传县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__年棉花市场监督管理意见》的重点内容，做好收购前期准备工作。二是积极配合县政府主管领导会同县发改委，协调工商、质监、公安消防、安监、金融等职能部门深入各乡镇棉花企业开展了为期三天的联合检查，摸清了各企业的基本情况，为有效开展监管工作奠定了基础。

2、抓好市场准入和资金监控。凡进入市场收购棉花的企业一律按照要求进行资质审查，对工商执照、安全消防、质监符合条件和收购资金到位等手续齐全的，经我办备案后在电视台进行公告。收购开始后，每天监控收购企业资金余额，严格落实“钱货两清”的交易原则，彻底杜绝“打白条”收棉行为，为保护棉农切身利益尽到了应尽的职责。

3、领导带领，实行跟踪管理。棉花收购开始后，我办坚持每天由领导挂帅下企业巡视检查，深入收购现场调查询问，掌握资金兑付、消防安全、质量把关、价格动态等情况，对发现的隐患和问题及时进行指导整改，并向政府分管领导反映所掌握的情况。当发现籽棉价格走高，棉农不愿结算10月8日前预交棉花的问题时，我办及时在电视台发布《通告》，并多次到企业督促限期兑付。

三、今年棉花市场呈现以下特点：

一是企业更趋于规范经营。通过贯彻实施县政府棉花市场整顿工作会议精神后，各棉花经营企业对配合搞好棉花市场管理有了一定的认识，基本没有出现收购超水棉现象。

二是质量意识大为提高。大部分企业能做到严把质量关，首先是严把棉花异性纤维排查关，使异性纤维含量基本控制在国家规定的幅度内。其次是大部分企业坚持“一试五定”检验程序，做到“明码标价、亮牌收购”。

三是内部管理措施得以强化。各企业都不同程度地完善和规范了各项规章制度，认真从人员培训、收购、加工、消防安全等环节抓起，有效遏制了各类事故的发生。

四是到位资金充足，“白条”问题得到杜绝。由于今年县委、政府高度重视棉花市场管理工作，早谋划，早安排，我办全力以赴早行动、早沟通，每天监控各企业收购资金余额，每天现场检查资金较少的企业。加之金融部门特别是农村信用社的通力协作，取得了较好的监管效果。同时，大部分棉企在开秤前就备足了收购资金，如宏祥、长兴、小宛五分场等企业除了争取信贷资金外，还千方百计自筹并积极寻求合作伙伴，引进客商资金，保证了收购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棉花市场运行中存在的问题

10月8日前，市场籽棉价格在5.20—5.40元/公斤之间，棉农嫌价格偏低不愿结帐，10月9日后，棉价开始走高，各棉企均以5.50—5.60元/公斤的价格结算之前的棉款，13日后棉价涨至5.80—5.95元/公斤，个别高至6.00元/公斤，导致先前结算的棉农心理不平衡，要求企业二次补价，甚至部分棉农围堵棉企（常鸿棉业），导致该企业无法正常收购，经我办及时调解后得到解决。

以上总结报告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三

为开展好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我局结合实际，召开了专题会议，明确了此次专项行动的工作目标、方法步骤、整治重点等内容，确保整治行动取得实效。

网络监管作为一种新型监管模式，监管手段、方式、制度都需要我们不断学习与探索，相互交流。我局组织年轻干部加强学习《电子商务法》等法规和书籍。

我局坚持线上检查巡查与线下整治同步实施、日常监管与专项行动同步推进的方式，深入整治网络文旅市场违法违规经营行为，打击网络文旅市场违法行为，规范网络文旅市场秩序，促进网络文旅市场经济健康发展。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我局对辖区内的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和非法电视网络进行了全面的核查清理，严厉打击旅游产品销售平台虚假宣传、刷单炒信、商业诋毁、违规促销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对旅行社通过网络销售的旅游项目、旅游线路产品进行集中排查，清理违法违规信息，严厉打击网络销售低价游等旅游产品。不断净化网络文旅市场环境，保护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经检查，未发现网络违规违法行为。自9月份开展专项行动以来，我局共出动执法人员50余人次，检查文旅经营场所18家，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我局加强与网信、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充分发挥各项职能优势，形成齐抓共管格局，增强网络文旅市场监管合力，加强信息互通和执法互助，提升协同监管水平。

下一步，我局将始终保持高压态势，规范网络文旅市场秩序，促进网络文旅市场经济健康发展。

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四

一、继续强化医疗服务监督，严厉打击非法行医

按照省、市、县开展打击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液（血浆）专项整治工作的’布署，我股始终把打击非法行医作和非法采供血液（血浆）作为医疗机构监督管理工作中的重点。并在日常监督工作中，对医疗机构执业人员执业注册情况、执业资质、执业范围、抗菌药物使用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规范医疗机构的执业行为，营造良好的就医环境，半年以来，我股在打击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血浆）专项整治工作中，共出动卫生监督执法人员100多人次，车辆30多台次，监督检查各级各类医疗机构74家，其中县直医疗卫生单位5家，乡镇卫生院5家，民营医院6家，村卫生室28家，个体诊所20家，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50余份，取缔无证行医点3个，收缴违法医疗广告牌4块，立案查处各类非法行医案件8件（其中查处无证行医案件3件），共罚款35000元，有力的打击了非法行医行为，规范了我县医疗服务市场秩序，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就医安全。

二、全面开展传染病防治卫生监督检查，履行好卫生部门监督职责

生院5家，民营医院6家，村卫生室18家，个体诊所20家，下达监督意见书30余份，立案查处2家，罚款6000元。通过检查查明，目前我县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大部分与郴州市医疗废物

处置中心签订了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协议，医疗机构产生的医疗废物均交由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集中进行处置。但在检查中也发现医疗机构存在医疗废物收集、贮存、管理不规范；医疗废物处置中心收集医疗废物不及时等问题。

三、放射卫生监督检查工作情况。

为加大放射卫生的执法力度,保证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保障放射诊疗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半年来,检查涉及放射诊疗工作的医疗机构14家,放射工作人员21人,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10份。5月份,还进行了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计的发放工作,要求乡镇卫生院的放射工作人员工作时必须佩带,监测率达100%。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执业欠规范,部分医疗机构有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执业或者未取得执业医师资格的医务人员单独从事临床诊疗工作现象,特别是医务人员违规使用抗菌药物现象较严重;二是检查中发现部分医疗机构未建立消毒制度,消毒记录不齐全,对医疗废物处置的相关法规、规范不清楚,未分类收集等现象。三是小街小巷违法医疗广告还屡禁不止。

五、下一步工作打算

- 1、继续开展打击非法行医活动。
- 2、进一步抓好开展医疗机构医疗废物专项整治工作。
- 3、开展卫生室抗菌药物及传染病防治执法检查,对传染病疫情报告门诊等内容进行重点监督检查。
- 4、加大宣传力度使人民群众提高自我保护意识能够自觉主动到正规的医疗机构就诊,使非法行医的窝点没有生存的空间。

2017年6月23日

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五

1、我们除积极参加局组织的各项政治理论、业务学习外，还积极开展了‘提高行政执行力’、‘两项教育’学习活动，科室还坚持了每季度组织一次政治理论学习；对单位各项内部制度和文件也组织进行了学习，及时传达单位有关会议精神，增强了科室人员工作纪律观念，建立了科室业务学习制度，每月组织一次业务学习，努力提高自身素质和工作能力。

2、我们根据局各项工作制度，按局要求并接合科室实际，与科室每位人员签订了工作责任书，制订了相应的科室管理制度，对工作做到有分工、有协作，职责明确，科室整体管理得到加强。

3、加强了许可文书、监督文书档案整理归档。我们对立案案卷、许可申报要求有三人以上经手制度，依法严格许可，对从业人员的健康体检、卫生条件、餐饮具消毒等关键点进行严格审查，规范了各项文书的制作，严格规范许可申请资料的核实审查，即时做好文书的整理归档，做到一户一档，建档率达100%。

二、抓住工作重点、加强监督管理

1、认真积极的做好了食品安全示范县的迎检、验收、深入：

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县是我县__年度的一件重要大事，也是我们监督局的一项重要工作任务，我们__中队监管有八大乡镇，面积广、战线长，城郊结合部多，基础工作相对薄弱，面对困难我们没有退缩，主动积极的和工商部门配合，由工商通知各经营业主，按约定时间地点，我们到乡镇集中受理了一

批卫生许可申请，对需要现场审核的再集中时间、集中人力审核，改变了以往单个分散受理模式，既方便了业主，又大大缩短了卫生许可证发放时间，受到广大业主的好评。借这次创建，我们对所辖乡镇主要街道、中心街、中心村、以及一些过去没有监管到角落，在今年进行了严格认真的监管，累计发放卫生许可证x户，审核卫生许可证x户，提高了x的发放率，监管覆盖率，监督覆盖率达98%，为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做了一些实际的本职工作。

2、以餐饮业监管为重点，积极深入开展餐饮业消费安全安全整治：

以这次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为契机，我们积极深入的开展了餐饮业消费安全安全整治工作，并结合开展食品安全诚信企业创建，严格按照《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制度》推进大中型餐饮业量化分级管理，加大执行《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落实《餐饮业食品索证管理规定》，加大了对餐饮业餐具消毒效果监测，共计完成检测样__份；对小型餐饮业我们也进行了积极监管，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x份，对通过卫生监督意见书责令整改x家。

乡镇食品生产加工多是一些小作坊，规模小，卫生条件差，我们对原来已经发放有卫生许可证的经营户，坚持要求从业人员持健康证上岗、严格要求完善三防基础设施、坚持严格食品添加剂管理。对新申请食品生产加工卫生许可的经营户，在此基础上严格要求对产品抽样进行质量检测。

三、及时积极与乡镇卫生院做好良好沟通

乡镇卫生院近年主要承担从业人员体检和配合我们食品卫生执法工作，没有承担执法职能职责，没有配备食品卫生监督员，我们作为基层监督员，每到一乡镇就及时主动与院相关领导以及防疫科人员作好沟通解释，从而在实际工作中得到他们理解支持与积极配合，这也是我们今年在__、__、人员

经费紧张的情况下，能较好的顺利完成各项任务的原因之一。

四、与工作相关的几个方面的具体数字

尽管我们做了一些实际工作，也较好的完成了相关工作任务，但我们也认识到自己工作中存在的不足，主要有以下问题：对餐饮单位特别是小餐饮经营户的监管仍存在较多问题、对前期突击发放卫生许可证的单位监管还有些没有很到位的问题、前两年已发放卫生许可证单位从业人员持健康证上岗率相对较低的问题、目前普遍存在的对公共场所经营户监管相对薄弱的问题、如何进一步加强我们与城区城郊结合地带食品经营户的监管问题、对超市经营保健食品的监管问题、如何进一步巩固前期工作成果的问题、如何适应新形势下食品卫生监管等等还面临着诸多困难，还需要做很多的工作，还有许多要探索学习的过程。

今后的工作任务还很重，我们希望在局班子的领导下、兄弟科室的协助支持下，我们二中队将继续团结奋进，努力向上，有能力、有信心，进一步推进我们的卫生监督工作，为卫生监督工作尽我们微薄之力。

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六

（一）致力行政审批质速双提，促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以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落实产业政策引导、提升审批服务效能为工作重点，助力全区市场主体稳健增长。至目前，全区市场主体总量突破5.4万家，同比增长7.2%，其中，企业24883家，个体工商户29737户，分别同比增长11.7%和3.7%。

一是力推“网上办”实现“零跑动”。通过畅通各类咨询通道，加强宣传力度，强化网上审批力量，全力引导企业通

过“零见面”方式在网上申请、办理业务。至目前，全程网办企业数已占到办理总量的70%以上，并通过预约办、邮寄办等方式进一步弥补了部分办事群众无法网上、掌上办理的短板。此外，多维简易的企业注销新模式也得到全面推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在全省率先实现全程电子化。

二是立足“放管服”提升“满意度”。坚持需求导向，主动将服务窗口前移，打通惠企便民“最后一公里”，持续优化上门驻点办理、绿色通道、延时服务、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等个性化办事举措，有效提升了办事企业和群众的体验感和满意度。设于区行政服务中心的行政许可窗口也因其优质服务多次获得“示范服务”五星窗口、“最多跑一次”改革优胜五星窗口、“区巾帼文明号”等多项荣誉。

（二）致力全方位安全监管，确保安全形势稳定向好

加强法制审核，规范处罚程序，落实“四个最严”要求，构建安全监管闭环管理机制，全面提升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和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今年以来，共开展执法检查20446户次，作出行政处罚案件409件，其中大要案107件，比去年同期分别增长47.65%和167.5%，罚没款总额达614.4万元。

一是加强全链条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目前，我区共有11831家食品生产经营主体，近2年年均同比增长近20%，其中规模农产品生产主体130家，食品生产企业62家，食品流通主体5706家，各类餐饮单位5933家（其中大中型餐饮1749家，备案小餐饮3545家，学校食堂100家，养老机构食堂9家，企业食堂530家），开展网络订餐餐饮单位2129家。今年以来，我局在落实好各项日常监管工作的同时，着力做好以下几项重点工作：建成全市首个阳光餐饮示范街区。将宁大步行街及周边餐饮单位列为食品经营数字化智能智治试点，项目投入数字化改造资金70余万，通过应用场景驾驶舱大屏、食安智能可视化看板、数字化应用掌上终端、数字信息公示触屏“四个视点”将信息数据归集赋能并进行展示，实现数字化应用

场景可监控、可查视、可点接、可感知。该项工作获得省市场监管局章根明局长批示肯定。加强进口冷链食品常态监管。通过多部门联动，全面加强进口冷链食品“物防”工作。运用“浙冷链”系统对进口冷链食品进行全链条追溯管理，全区已有314家经营者激活使用“浙冷链”，累计赋码37719个，累计扫码61809个，赋码率、扫码率稳定在99.5%以上；累积开展进口冷链食品相关从业人员及环境、外包装核酸检测6443份，结果均为阴性。创新药品医疗器械数字化监管。全区13个疫苗接种点接入“疫苗冷链数据采集系统”应用，实现疫苗使用环节冷链数据在线管控。推进医疗器械唯一标识“赋码溯源”，纳入第一批试点的2家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已完成相关设备的采购及调试，正加紧开展设备验证及软件配套工作。

二是加强全周期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落实特种设备安全主体责任，持续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在加强对特种设备监督检查的同时，督促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落实管理机构，落实责任人员，落实管理制度，做到设备、人员双证齐全有证。此外，深入开展特种设备“五进”活动，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的教育宣贯力度。加强特种设备应急演练体系建设，在每年定期开展2—3场专题演练的基础上□20xx年我局在石化区成功举办了两起大型特种设备应急演练（压力管道泄漏事故应急演练、罐车侧翻泄露应急演练，其中后一起为全国性的应急演练），较好地检验了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及时发现了应急处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提供了依据。扎实开展特种设备专项整治行动，对全区35440台特种设备进行赋码，实现赋码率100%，组织开展电梯维保质量、停用特种设备专项排查清理、医用特种设备安全等专项检查，有效防范和遏制了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三是加强全过程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把好市场准入关，做好了全区39家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的日常检查工作，督促企业按标准要求组织生产，确保源头产品质量安全。统筹生产、

流通领域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共完成抽检任务176批次，其中生产领域57批次，流通领域119批次，合格率分别为96.5%和78.9%。畅通消费投诉渠道，今年共接举报投诉3200起，已办结3114起，办结率97.31%。培育放心消费单位1626家，放心工厂159家，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741家，放心消费商圈5个，进一步优化了消费环境。

（三）致力推进质量强区战略，助动区域经济高位发展

20xx年，我区商标申请量1930件，注册量1633件，累计有效商标17463件，同比增长13.8%；发明专利授权462件，同比增长57.14%。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3737件，同比增长19%，全市排名第三。新增“品字标”企业7家，发布“浙江制造”团体标准6项，新增参与对标达标企业数量40家，发放品牌标准战略补助资金3174.74万元，并进一步引导企业发挥知识产权和标准化在品牌发展和科技创新上的引领作用。

一是平台建设夯实基础□20xx年建成绿色石化质量基础一站式服务平台□20xx年建成磁性材料产业质量基础一站式服务平台、人才服务产业质量基础一站式服务平台。宁波市镇海区骆驼商会品牌指导服务站、镇海区农技协会品牌指导服务站、中科院宁波材料所初创园品牌指导服务站三家品牌指导站已完成“一站一品”建设，进一步推进我区基层品牌和知识产权工作平台的建设。

二是领雁工程打造范本。建立全区企业质量奖培育库，制定年度省政府质量奖培育工作方案，并梯队化落实推进□20xx年，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获得宁波市人民政府质量奖，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得宁波市人民政府质量创新奖，区内企业质量提升成效显著□20xx年，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申报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奖。

三是优质管理谋求提升。推进全面质量管理，进一步加大卓

越绩效管理项目建设力度，指导帮助企业实施先进质量管理方法，提升质量管理能力。截至目前，全区累计80家企业导入国际领先的卓越绩效模式（其中今年4家），助力企业质量管理不断提升。

一是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全区现有有证农贸市场17家，目前已完成移交12家。我局始终将农贸市场改造提升作为一项系统性工程抓紧抓实，按照星级文明规范市场标准，科学制定改造方案，加快实施项目进度，列入政府实事工程的8家农贸市场改造如期完成，市场整体形象明显提升。截止目前，全区已实现城区二星级及以上市场100%全覆盖，乡村一星级及以上市场100%全覆盖。

二是小作坊聚集化试点。全区目前共有食品小作坊19家，其中米面加工坊9家、豆腐加工坊5家、卤味加工坊2家、其他3家。除个别名特优小作坊之外，其他普遍存在环境脏乱差、软硬件老旧、日常操作不规范等问题，食品安全存在一定风险和隐患。为从根本上改善、提升我区食品小作坊的整体水平和档次，今年我局牵头对全区食品小作坊进行集聚化试点。选址于骆驼新菜场第三层，改造建筑面积约1680平方米，建设工程已于20xx年7月中旬动工，目前已完成水电、地面、墙面及部分吊顶。预计可于9月中下旬完工，9月底前完成智能化改造，并计划于10月份督促首批试点小作坊完成集聚迁入。我局从“规范化”、“智慧化”、“品牌化”三方面着手，逐步引导小作坊由“低、小、散”向“名、特、优”转变，着力打造镇海区食品小作坊“小而美”“小而精”的整体形象。

三是用药用械服务惠及民生。落实省政府民生实事工程“送药上山进岛”便民点的建设，全区共建设7个偏僻山区的便民服务点，满足当地村民购药需求；建成24小时“网订店送”药房5家，帮助群众解决就医、用药需求；推进“民生药事服务站”工程建设，全区4个民生药事服务站提前揭牌运行，配备专业的药师人员，设置药事服务台，提供优质的用药用械

指导服务。

四是数字赋能打造首条“阳光餐饮”示范街区。以宁大步行街为食品安全领域数字化改革落地试点，将餐饮服务食品经营环节全链条、全周期的人员健康、食品采购储存、食品加工操作以及涉及其他政府部门如文明平安、公共卫生、城市管理等等和食品经营相关联的基础信息数据在线上进行归集、分析并进行数字化赋能，成功打造全市乃至全省首个“阳光餐饮”街区食品安全数字化应用场景。20xx年6月11日，全市“阳光餐饮”街区创建现场推进会在镇海召开，标志着宁波首条高质量“阳光餐饮”街区创建成功并上线运行。

20xx年，我局将继续对标上级部门的目标和要求，坚持以数字化改革为引领，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维稳维序保安全为基石，持续延展全省市场监管系统“三比一讲”行动的热忱和干劲，抓好落实补短板，勇立潮头走在前，为推动区域发展、社会稳定、群众安居贡献更多的市场监管力量。

（一）深入开展“数字化改革攻坚行动”

随着省局“浙冷链”、“浙江外卖在线”、“浙江企业在线”、“浙江特种设备在线”、“浙江公平在线”等十个应用系统的落地，我局积极寻找跑道，坚持共建、共治、共享的理念，打通政府侧、社会侧、企业侧和个人侧数据，在上半年“宁大步行街阳光餐饮示范街区”试点运行的基础上，多跨协同，共享餐饮行业从业人员的健康信息，完成“纸质健康证”向“电子健康证”的转变，进而提高监管效能，实现在重点突破上做示范、在实践探索上当领跑。

（二）深入开展“质量提升助跑行动”

推进质量提升大行动，推进“商标品牌战略”的实施，积极指导帮助企业争创驰名商标，不断提升企业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占有率。注重知识产权、品牌建设、计量帮扶、认证认

可、注册登记等多维度跟踪服务，为企业精准施策，进一步加快“港口强区、品质之城”的建设。

（三）深入开展“市场秩序保畅行动”

把守住安全底线作为市场监管的首要职责，努力打造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升级版”。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完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跟踪监测和风险研判机制，排查药品药械潜在风险，突出重点、加大力度，着力打造公平有序竞争环境。积极开展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治理、预付卡领域及教育培训机构市场监管专项执法行动、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执法行动等，强化反不正当竞争与价格监管和反垄断监管。

（四）深入开展“民生实事惠民行动”

重点抓好省、市、区三级政府的民生实项目，推进农村家宴阳光厨房、食品生产企业阳光工厂、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全程可追溯（浙食链）、民生药事服务站、示范农贸市场创建、食品小作坊集聚化试点等项目落地实施。同时，进一步开展“放心消费在浙江”行动，深入实施“智慧电梯”工程和“计量利民”行动，持续优化消费、安居环境。

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七

按照川工商办〔20xx〕91号文件要求，市工商局市场监督管理科是我市工商系统监管汽车市场的主管机构，其主要职责是按照国家《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的规定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省局的相关文件要求，积极探索适合我市实际情况的品牌汽车销售监管方式方法和措施，企业科和市场科工作相互配合，完善相关工作，建立全市品牌汽车经销企业监管档案和备案制度。

1、品牌汽车经销商新申报汽车品牌销售，应凭汽车供应商授权书到市局市场科填报《品牌汽车经销企业申报表》，市局

核实审批后报省局备案。经国家工商总局备案公布后，由市工商局市场科进行核实并建档。品牌汽车经销商持备案公布文件等相关手续到企业所在地工商局企业登记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或变更其经营范围。凡未经国家工商总局备案公布的品牌汽车经销商，不得办理注册登记和变更登记。

2、新申办品牌汽车经销的企业，应凭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向汽车供应商申请该品牌汽车销售授权，经国家工商总局备案公布后，到市工商局市场科进行核实和建档，并到企业所在工商部门按相关规定办理企业注册登记。

3、品牌汽车经销商需设立品牌汽车销售非法人分支机构的，应当凭汽车供应商对其品牌授权证书和同意设立非法人分支机构批准文书，到市局市场科填报《品牌汽车经销企业设立非法人分支机构备案表》，市工商局核查并上报省工商局审定，同意后由所在地工商机关办理注册登记。

4、按照国家工商总局文件要求，“对经营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的企业，不实行备案制度。”对此类企业和新办企业的设立，汽车经销企业应向市工商局市场科提交《品牌汽车经销企业建档登记表》，并按照企业登记管理的规定办理注册登记。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核定为“汽车销售（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

加大市场巡查力度，严厉打击无照经营、超范围经营等违法行为，保证品牌汽车销售企业市场经营主体合法，规范经营，努力营造我市品牌汽车销售市场公平竞争、有序、守法的汽车交易环境。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品牌汽车销售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川工商办〔20xx〕91号）和《公司法》、《企业登记管理条例》、《四川省商品交易市场条例》有关规定，市场科今年加大了市场巡查力度，严厉打击无照经营、超范围经营等违法行为，保证品牌汽车销售企业市场经营主体合法，规范经

营，努力营造我市品牌汽车销售市场公平竞争、有序、守法的汽车交易环境。

清理品牌汽车经销企业50家，检查中发现xx华盛、泸县徐氏□xx建业□xx安迪四家品牌汽车经销企业已注销，有三家品牌汽车经销企业纳溪金牛□xx长福、叙永福盛经营货车，没有经销九座以下的乘用车□xx川南汽贸有限公司改行没有从事汽车销售。现从事品牌汽车销售的42家经销企业来看□xx达昌□xx上海大众□xx宏源□xx松明□xx都惠□xx听达□xx百通7家汽车4s店没有违规经销汽车，对21家未按照《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法》、《企业登记管理条例》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21份，限期1个月改正。积极与xx市车管所沟通，对不符合品牌汽车经销资格的经销企业，车管所不颁发汽车临时牌照，督促对已取得“某某汽车品牌”的经销企业在营业执照营业范围上增加“某某汽车品牌”，通过检查督促，我市品牌汽车市场经营秩序不断得到规范。

- 1、品牌汽车经销企业普遍存在超范围经营。42家品牌汽车经销企业有就有22家存在超范围经营现象，并且有相当一部分企业不具备经销九座以下乘用车资格。
- 2、部分品牌汽车经销企业在取得国家工商总局品牌汽车销售企业资格后，没有及时在营业执照上变更经营范围。
- 3、企业登记人员存在不按规定办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xx富豪汽车贸易有限公司□xx钰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在没有取得相关手续，所在地工商机关违规为其在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上作了变更登记。依照《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之相关规定，“汽车销售商应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汽车经营活动，其中不超过九座的乘用车品牌经销商的经营范围，经国家工商总局备案公布后取得”。

4、部分品牌汽车经销企业公司注册地与经营地点不符□xx刘氏、兴泰、林盛、国龙、三益、协力等公司存在公司注册地与经营地点不符，主要原因是所在政府为了招商引资造成的；还有部分企业“一照”多处经营地点。

5、对品牌汽车经销企业设非法人分支机构，没有按照省工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品牌汽车销售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川工商办□20xx□91号）的要求办理。品牌汽车经销商需设立品牌汽车销售非法人分支机构的，应当具有汽车供应商对其品牌授权证书和同意设立非法人分支机构批准文书，由拟设立非法人分支机构所在地市、州工商局核查并上报省工商局审定，同意后由所在地工商机关办理注册登记。